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调整及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的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1 月 13 日公告了《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公告。后续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意见对本次重组预案进行了修订，并于 2016 年 1 月 27 日披露了《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及相关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 月 27 日开市起复牌。

为了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加速重组进程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经各方沟通及公司审慎研究，公司拟对已公告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调整。鉴于该调整需研究论证，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经申请，本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5 月 23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承诺即最晚将在 2016 年 6 月 23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天海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